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0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现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前身为 1986 年成立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2000 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立，2012 年，信永中和由有限责任公司成功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

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注册资本：3,600 万元。

信永中和具有以下从业资质：

- (1) 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2) 首批获准从事金融审计相关业务；
- (3) 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
- (4)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信永中和是首批获得证券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从事过大量各类证券服务业务，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队伍。

信永中和总部位于北京，并在深圳、上海、成都、西安、天津、青岛、长沙、长春、大连、广州、银川、济南、昆明、福州、南京、乌鲁木齐、武汉、杭州、太原、重庆、南宁、合肥和郑州等地设有 23 家境内分所。

信永中和在香港、新加坡、日本、澳大利亚、巴基斯坦、埃及、马来西亚、英国、印度、印度尼西亚、德国、台湾、泰国设有 13 家境外成员所（共计 56 个办公室）。

2. 人员信息

信永中和首席合伙人是叶韶勋先生，截止 2020 年 2 月 29 日，合伙人（股东）228 人，注册会计师 1679 人（2018 年末为 1522 人）。从业人员数量 5331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800 人。

3. 业务规模

信永中和 2018 年度业务收入为 173,000 万元，净资产为 3,700 万元。

在 2018 年报审计中，信永中和审计上市公司 236 家，收费总额 26,700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和燃气生产供应业和交通运输与仓储物流业等，资产均值在 1,870,000 万元左右。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2018 年度，信永中和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职业风险金余额 18,590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近三年，信永中和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次、行政监管措施六次，无刑事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本次拟安排的项目签字合伙人、独立复核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均未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邵立新，注册会计师，1991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卫婵，注册会计师，2011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和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拟签字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王重娟，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多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相关人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成员是否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否

邵立新（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卫婵（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重娟（拟质量控制负责人）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0 年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 2020 年度审计费用。2019 年度公司向信永中和支付审计费用 74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认为其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审计要求，项目成

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因而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信永中和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公司审计要求，因而同意拟聘信永中和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信永中和在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独立、客观、公正地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准确披露了公司经营业绩，有效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在审计过程中，该所给予公司许多中肯的管理建议，使公司能够更加规范运作，促进了公司科学管理，大大提高了公司会计核算水平及财务管理能力。同意公司在 2020 年继续聘任其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同时聘任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全票通过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0日